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太 睿 國 際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PacRa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10)

業務之最新情況

太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八日，經審閱本集團的實時2D轉3D視頻顯示系統之軟硬體集成服務業務（「標的業務」），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其於標的業務之全部權益予獨立於本集團的第三方（「買方」），代價為2,500,000港元（「出售事項」）。儘管如此，買方已同意向本公司授出購回權，可在12個月內以2,600,000港元購回標的業務。

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管理賬目，本集團於標的業務之總投資額約為2,3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收購標的業務。由於該業務具有創新及高科技性質，本集團預計可實現長期盈利。然而，本集團並無充足資源以支持標的業務的增長，例如提供營銷及資金，且本公司與其他投資者就標的業務的發展計劃並不匹配。因此，本公司認為，標的業務的全部潛力可能需要較本公司原本預計更長的時間方能實現。因此，本公司決定通過出售事項退出標的業務。儘管如此，本公司希望通過擁有按可接受購回價的購回權而保留重新進入此業務領域的選擇權。

鑑於標的業務規模較小，本公司認為出售事項不會對本集團整體的營運及財務構成重大影響。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太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劉美盈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楊林先生、徐銀生先生、劉世霞先生、梁博文先生及劉美盈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周丹青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李敏滔先生、蔡綺雯女士及張盛東博士。